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ACOBIO PHARMACEUTICALS GROUP CO., LTD.

加科思藥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67)

內幕消息

加科思宣佈與艾力斯

就GLECIRASIB及JAB-3312訂立獨家對外許可協議

本公告乃加科思藥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加科思」）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4年8月30日，北京加科思新藥研發有限公司（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與上海艾力斯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艾力斯」，一家於中國成立並於上海證券交易所(SHSE)上市的有限責任公司）（SHSE股份代碼：688578）就KRAS G12C抑制劑Glecirasib (JAB-21822)及SHP2變構抑制劑JAB-3312在中國內地、台灣、香港特別行政區及澳門特別行政區（「該地區」）的研發、生產及商業化訂立獨家對外許可協議（「對外許可協議」）。本公司保留Glecirasib及JAB-3312在該地區以外的所有權利，可以繼續進行該兩項藥物的研發工作。

根據對外許可協議並受其條款及條件的規限，本公司將於近期收取一筆約人民幣200百萬元的款項，包括首付款人民幣150百萬元、研發開支補償及其他款項約人民幣50百萬元。此外，於達成若干研發、監管及商業里程碑時公司可獲得最高達人民幣700百萬元的開發及銷售里程碑付款。本公司亦有權向艾力斯收取Glecirasib及JAB-3312兩位數比例的淨銷售額提成，其中JAB-3312的淨銷售額提成最高為20%。上述金額為含增值稅金額。

艾力斯是一家深耕腫瘤行業，集研發、生產和營銷三位一體的創新型製藥企業，在新藥開發與商業化方面具備成功經驗。董事會相信是項合作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本公司亦將利用此機會，進一步加快Glecirasib及JAB-3312的開發，為患者提供最新及最先進的治療方案。

據本公司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及確信，於本公告日期，艾力斯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與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概無關連。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及第14A章，對外許可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並不構成本公司的任何須予公佈或關連交易。

關於Glecirasib

Glecirasib (JAB-21822)是加科思自主研發的KRAS G12C抑制劑。加科思目前已在中國、美國、歐洲及以色列多國啟動多項針對KRAS G12C突變的晚期實體瘤患者的Glecirasib單藥及Glecirasib基混合治療的I/II期臨床試驗，包括於中國進行的非小細胞肺癌的單藥關鍵性臨床試驗、於中國進行的非小細胞肺癌的Glecirasib加SHP2抑制劑JAB-3312的III期臨床試驗、於中國進行的治療胰腺癌的單藥關鍵性臨床試驗，以及與JAB-3312聯用治療非小細胞肺癌及與西妥昔單抗聯用治療結直腸癌的I/II期臨床試驗。中國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現正審批Glecirasib的新藥應用。此外，胰腺癌適應症已在美國獲得孤兒藥認定，並在中國獲得突破性治療藥物認定。

關於JAB-3312

JAB-3312是一種高選擇性的SHP2變構抑制劑，具有同類最佳潛力。加科思目前正在中國、美國和歐洲進行多項JAB-3312的臨床試驗，包括和KRAS G12C抑制劑Glecirasib等項目的聯合用藥試驗。與Glecirasib聯合用藥治療非小細胞肺癌的III期研究現正積極招募患者。

關於加科思

加科思致力於為患者提供突破性治療方案。公司在研項目圍繞KRAS、腫瘤免疫、腫瘤代謝、P53、RB、MYC六大腫瘤信號通路佈局，核心項目以全球前三為目標。公司的願景是與合作夥伴攜手共進，成為全球認可的藥物研發領導者。加科思的實驗室坐落於北京、上海和波士頓，擁有誘導變構藥物發現平台(IADDP)和免疫刺激性抗體偶聯藥物(iADC)藥物研發平台。

關於艾力斯

上海艾力斯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SHSE股份代碼：688578）是一家以全球醫藥市場需求為導向，專注於腫瘤治療領域，集新藥研發、生產和商業化為一體的創新型製藥企業。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8A.05條規定的警示聲明：本公司無法確保本公司將能成功開發及最終成功銷售Glecirasib (JAB-21822)和JAB-3312。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請訪問www.jacobiopharma.com查詢更多資訊。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加科思藥業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印祥

香港，2024年8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董事長兼執行董事王印祥博士；執行董事王曉潔女士及胡雲雁女士；非執行董事陳德禮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宋瑞霖博士及吳革博士。